



Kanstar Environmental Paper Products Holdings Limited 建星環保紙品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1)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有關更新授予董事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之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九日上午十一時三十分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獲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建星環保紙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日刊發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日刊發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更新(「**更新**」)授予本公司董事(「**董事**」)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除本公佈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九日上午十一時三十分舉行，以考慮批准更新之普通決議案。決議案詳情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更新須經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其表決已以投票方式進行。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共有4,875,000,000股已發行股份。就董事深知、確信及所悉，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Siko Venture Limited (持有1,533,35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1.45%)及其聯繫人士須放棄，並已放棄投票贊成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Siko Venture Limited及其聯繫人士以外之股東(即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獨立股東)持有合共3,341,650,000股股份。

持有1,070,660,000股股份之股東親身或委派代表或公司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編號	決議案	贊成	估投票股份之 概約百分比	反對	估投票股份之 概約百分比
1.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未發行股份及作出或授出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1,068,470,000 股 股份	99.80%	2,190,000 股股份	0.20%
2.	將本公司購回之股份面值加入根據上述第1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授權	1,068,470,000 股 股份	99.80%	2,190,000 股股份	0.20%

附註：上表所載之票數及百分比乃按親身或委派代表或公司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獨立股東持有之股份總數計算。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並擔任股東特別大會點票之監票人。

代表董事會
建星環保紙品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鄭國興

香港，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詹劍嶠先生、辛德強先生、鄭國興先生及鄺偉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志雄先生、溫漢強先生及王愛國先生。

本公佈(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於各重大方面之資料乃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始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日刊登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